

证券代码：600693

证券简称：东百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—045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东百大厦 25 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形式等方式发出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监事三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三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幸伟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（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）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报告及报告摘要的内容、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没有发现参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本次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所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二、《关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）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对子公司进行增资可进一步优化子公司资产结构、满足其业务及运营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；且本次增资已履行了必要的审

议决策程序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8 日